附件2：

近期全省通报的国家教育考试违纪、违法警示案例

**一、《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2019年高考艺术类专业考试违规考生处理情况的通报》（皖招考函〔2019〕73号）**

我市考生秦某，在艺术类专业省统考中违纪，被取消该科目的考试成绩。

我市考生张某，在某传媒学院校考中作弊，被取消2019年高考的各阶段、各科成绩。

此外，我市考生徐某，在体育单招文化考试中传递答案，被判为作弊行为，被取消了2019年高考的各阶段、各科成绩。

**二、《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安徽省2018年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违规考生处理的通报》（皖招考函〔2018〕66号）**

我市考生邢某携带手机进入考场，考生倪某在答卷上作标记，两名考生分别被处以取消各科成绩和取消该科目成绩的处罚。

**三、《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2018年高考艺术类专业考试违规考生处理情况的通报》（皖招考函〔2018〕81号）**

我市考生丁某在某艺术院校校考中作弊，被给予今年高考各阶段、各科成绩无效的处理。考生梁某和程某，分别在艺术类校考中违纪，被取消该科目考试成绩。